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7吨叉车采购

招

标

公

告

公司地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山路88号

联系方式：机械部 0532-86912125

**招 标 说 明**

根据我司运营计划，拟采购7吨燃油叉车一台，招标说明如下：

一、技术配置要求：

见附页1：叉车技术规格要求。

二、投标资格条件：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资格，国内工商登记注册并已按规定时间通过年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在本地设有专业售后服务的经销商或生产厂家；

3、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有5年以上良好的销售业绩；

4、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无行贿受贿、偷税漏税及欺诈行为，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5、未尽事宜，遵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咨询电话：86912125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邀请具有符合资质的单位参加投标，期限内竞价。

四、投标资料提交明细（均需加盖企业印章）：

1、资质证件复印件（营业执照、品牌销售授权书）；

2、投标单位情况（附页2） ；

3、法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4、报价单及车辆具体配置清单（附页3）。

五、投标事宜：

1、投标资料盖章后须密封（密封袋上写明投标单位并加盖公章），于2025年9月30日前邮寄或送至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地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山路88号，二楼总经办，刘莹莹（收）、86912160

2、评标：我司将按公平竞争的原则，综合考虑品牌、配置及售后服务，同等配置价低者中标。

3、中标：投标人中标后，我司将与其签订正式采购合同。

4、所收标书不符合规范要求的一律按废标处理。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2025-9-17

附页1**：**柴油叉车技术规格要求或达到相应的要求

|  |  |  |  |
| --- | --- | --- | --- |
| **用途** | **7吨燃油平衡式叉车** | | |
| **基本**  **功能** | 7吨燃油平衡式叉车，要求设备能完成货物的水平、升降搬运和装卸。设备应采用国际标准单位制，设计、制造、安装、实验应符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等国内相关标准。要求设计先进、技术可靠、成熟。操控应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操作简单、方便，工作效率高，降低操作者疲劳程度。满足中国地区使用要求，性能优良，安全可靠，售后服务优质。 | | |
| **基本**  **配置** | 1.座驾室，操控应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操作简单、方便，工作效率高，降低操作者疲劳程度。  2.选用知名品牌柴油发动机，排放达到国IV以上，满足国家排放标准要求，可通过特种车辆登记和挂牌。  3.整车关键部件采用优质型钢。  4.整体式驱动桥，耐久设计，高强度。  5.有减震设计的后桥，减震垫采用知名品牌。  6.配备微动功能，根据发动机输出，精确控制负载和驱动。  7.转向带液压助力设计，转向轻便省力，减少疲劳度。  8.轮胎选用知名品牌轮胎。  9.设备配备侧移功能。  10.可进20尺集装箱作业。  11.整车要有质保期。 | | |
| **需填充部分分项说明** | 额定承载（kg） | | ≥ |
| 载荷中心距（mm） | |  |
| 发动机功率（Kw） | | ≥ |
| 发动机排量 | | ≥ |
| 额定转速 | | ≥ |
| 起升速度（满载/空载）（mm/s） | | ≥ |
| 行驶速度（满载/空载（km/h） | | ≥ |
| 最大爬坡能力（%）  （满载/空载） | | ≥ |
| 最小转弯半径（mm） | | ≤ |
| 门架及货叉 | | 三节门架、货叉长度2.3米以上 |
| 门架起升高度（mm） | | ≥ |
| 门架降下后高度（mm） | | ≤ |
| 门架倾角（前/后）（°） | | ≥ |
| 到货叉垂直面的车身长度（mm） | | ≤ |
| 基本直角堆垛通道宽度（mm） | | ≤ |
| 全宽（mm） | |  |
| **技术要求** | | 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车辆规格型号须有清晰、准确的显示。 | |
| **安全配置** | | 1. 配备倒车蜂鸣提示、氛围灯、监控摄像头、后视镜、安全带、自动侧移等安全配置。 | |
| **交付期** | | 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并且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具体到货地点及时间以合同为准，完成全部招标数量的交付及安装。 | |
| **交付验收** | | 1.交付现场验收  （1）货物运抵现场后，招标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招标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投标人应负责货物的保护、保养及清洁，直到移交招标人为止。  2.投标文件应列出验收计划，供招标人批准。车辆无故障运行15日后，由招标人组成的验收小组按照验收计划进行验收。  3.验收合格条件  （1）试运行时，各项性能指标均满足合同要求；  （2）调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至招标人认可；  （3）已提供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资料。 | |
| **质量保证期** | | 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投标人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2.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该部件的质保期重新计算。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招标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 |
| **售后服务** | | 1. 中标人应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在接招标人通知2小时做出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连续维修，直至故障完全排除、设备恢复正常为止，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备件。   2.质保期结束前由投标人的工程师和招标人代表一起对车辆进行一次全面测试和检查。任何问题投标人必须负责解决，并得到招标人代表的认可。在修理之后5日内，投标人应将问题成因、补救措施、完成情况及设备恢复正常的时间、日期等报告招标人，并由招标人确认。  3.在质保期内，投标人须至少四次上门回访，了解其产品的运行情况，并负责解决其产品出现的一切问题。 | |
| **操作和技术培训** | | 1.投标文件中应列出培训计划，包括培训的内容、时间等，供招标人批准。所有培训应使用中文。  2.投标人派出的培训人员，应是具有5年及以上同类车辆服务经验的工程师。培训人员的简历必须连同培训计划一并提交招标人批准。  3.车辆现场调试和试运行时，招标人将安排技术人员一同参与。投标人应在现场为招标人培训技术人员，通过培训使招标人的技术人员达到熟练操作并了解设备的结构、工作原理、工作性质，能排除一般故障。 | |
| **备件供应** | |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交质保期满后正常运行5年所要求的备件、附件。单独列出清单和单价，费用单列，不计入投标报价，供招标人参考。  2.所有备件要保证在车辆运行十年内可提供原厂配件。 | |

附页2：

**投标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详细地址 |  | | | | |
| 经济类型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主管部门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 传真 |  |
| 公司其他情况 |  | | | | |

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页3：

**报 价 单**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 |  | |
| **联系人/电话** |  | |
| **品牌型号** |  |  |
| **发动机** |  |  |
| **变速箱** |  |  |
| **驱动桥** |  |  |
| **充气轮胎** |  |  |
| **交货期** |  |  |
| **质保期** |  |  |
| **付款方式** |  |  |
| **其他优惠条款** |  |  |
| **价格（万元）** |  |  |